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6-440114-04-01-459472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邝维煜纪念中学 扩建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穗花发改投批〔2023〕23号

广州市花都区邝维煜纪念中学：

《关于报送〈邝维煜纪念中学扩建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根据《花都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委员会住房城乡建设专业委员会关于邝维煜纪念中学扩建改造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合评审会议纪要》，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邝维煜纪念中学扩建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北路129号邝维煜纪念中学校园内。学校原办学规模21班初中、42班高中，本项目拟增加18班办学规模初中。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原来的室外泳池、看台、道路、景观等室外工程以及部分办公辅助用房共6500平方米，新建一栋综合楼，建筑面积约14091.21平方米（其中1#艺术楼2089.15平方米、2#教研楼5279.40平方米、3#教学楼3060.55平方米和

地下车库 3662.11 平方米)以及 1 项室外工程,包括室外景观、园建、道路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8940.6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7390.2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124.71 万元、预备费 425.75 万元。本项目建设资金由市、区财政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建设管理中心负责建设管理。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4月28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区财政局、区教育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区统计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区应急管理局。

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4月28日印发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邝维煜纪念中学扩建改造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设计、建安工程、监理核准为公开招标。

招标核准意见建立在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招标基本情况表基础上，如果资金来源、资金组成方式或有关费用发生变化，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4月28日

